

证券代码：835626 证券简称：大民种业 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月22日，书面及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月26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王大民先生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大民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4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

董事共 1 人。监事会成员、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原聘请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已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审计工作。为提高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效率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提议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大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30日